

附表 1

招标物资包件划分及投标人资格条件表

序号	物资名称	包件号	计量单位	包件总量	投标人资格条件	招标文件售价 (元/包件)	投标保证金 (元)
1	盘扣式脚手架	PK-01	t	300	<p>1. 生产能力要求：生产厂须具备相应的生产能力，生产工艺、装备必须符合国家相关产业发展政策的相关规定。</p> <p>2. 财务能力要求：生产厂注册资金不低于 2000 万元人民币。资金财务状况良好，具有近两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p> <p>3. 质量保证能力：生产厂获得并提供 ISO9000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产品符合国家现行标准，具有近两年具有资质的专业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投标物资合格检验报告。</p> <p>4. 供货业绩：投标人具有至少两份近三年内有二个大中型工程项目的投标物资供货业绩相关证明材料。</p> <p>5. 履约信用：投标人必须具有良好的社会信誉，最近两年内没有与骗取合同有关的犯罪或严重违法行为而引起的诉讼和仲裁；近两年不曾在合同中严重违约；财产被接管或冻结，企业未处于禁止或取消投标状态。同时具有履行合同的能力和好的履约记录</p> <p>6. 其他要求：①投标人须具备提供延伸服务的能力，具备跨地域的供应、集散能力。②不允许代理商参与投标。</p>	500	40000

